**导    读**

近日，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《关于做好2018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》。

全文如下： **▼**

2018年元旦、春节是党的十九大后首个元旦和新春佳节，各地区各部门要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统筹做好节日期间各项工作，确保全国各族人民度过欢乐祥和的节日。经党中央、国务院同意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用心用情用力做好关心困难群众生活工作。**带领人民创造美好生活，是我们党始终不渝的奋斗目标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时刻把群众冷暖放在心上，强化责任、精心安排，广泛开展走访慰问、帮扶救助、送温暖等活动，**让人民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、幸福感，**切身感受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关怀和温暖。各级领导干部要深入基层、深入群众，落实好各项扶贫惠民政策，帮助贫困地区、受灾地区和困难群众、困难职工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问题。按时足额发放退休人员和城乡老年居民基本养老金、失业保险金、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优待金和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待遇，扎实做好低保家庭、建档立卡贫困家庭、残疾人家庭、零就业家庭、特困人员、去产能困难职工等帮扶救助工作，及时解决困难群众遭遇的突发性、紧迫性、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，及时救助陷入困境、居无定所、流落街头的生活无着人员。加快灾区倒损民房恢复重建进度，妥善安排受灾群众冬春生活。加大对空巢老人和孤残弃儿童、农村留守儿童、困境儿童的救助帮扶和安全保护力度。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，摸清底数、抓紧清欠，严厉打击恶意欠薪行为，确保辛苦一年的农民工们拿到钱回家。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解决部分北方“禁煤”地区取暖困难，保证群众温暖过冬。

**二、切实保障节日市场供应和平稳运行。**发挥市场机制调节和行政监管手段作用，保证粮油肉蛋菜奶等重要农副产品市场供应，搞好煤电油气运供需衔接，加强对医疗、交通、旅游、商业零售等的价格监管，维护市场秩序，保持物价基本稳定。加强食品药品安全风险排查和专项治理，严防发生区域性、系统性食品安全问题，保障群众用药安全。规范商品和服务营销活动，强化网络集中促销活动监管，严厉查处不正当竞争、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等行为，依法维护消费者权益。

**三、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。**采取多种形式和手段深入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党员干部要充分利用走访慰问、开展扶贫、探亲访友等时机做好宣传解读工作，使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人心。大力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唱响主旋律，集中推出一批反映新时代新气象新作为的优秀文艺作品，广泛开展“我们的中国梦”——文化进万家、“送欢乐下基层”等主题文化惠民活动，组织文化文艺小分队赴贫困县、乡开展文化活动，举办非遗、民俗等传统文化节目展演，加大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力度，丰富节日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。深入开展“扫黄打非”工作，坚决抵制低俗庸俗媚俗现象，净化节日文化市场。丰富旅游产品，强化旅游市场监管，倡导文明旅游，提升旅游品质和旅游体验。

**四、扎实做好春运工作。**发挥春运工作协调机制作用，统筹安排好春运各项任务，增加运力供给，加强铁路、公路、水路、民航、城市公共交通等的衔接配合，确保群众走得了、走得好。切实提高春运服务质量，加强客流监测和信息发布，优化售票组织、拓展互联网售票渠道，改进务工人员、学生等群体购票、乘车服务。针对恶劣天气、旅客滞留等突发情况，完善应急预案，确保及时有效处理。强化春运安全工作，深入排查整治交通安全隐患，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，确保群众出行安全。

**五、狠抓安全生产责任落实。**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全面落实属地管理和部门监管责任，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，突出抓好煤矿、非煤矿山、危险化学品、民用爆炸物品、烟花爆竹、建筑施工、水电气热、车船港站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严格落实人员密集场所、易燃易爆场所、劳动密集型企业等重点区域安全防范措施，严防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。加强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控工作，防止发生拥挤、踩踏等伤亡事故。**集中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，**加强对学校医院、宾馆饭店、商场市场、娱乐场所、社会福利机构、高层建筑、地下工程、老旧住宅、出租房屋等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，做好森林防火工作，严防火灾事故发生。加强公共卫生管理，有效监测和防控流感、H7N9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。做好雨雪冰冻、寒潮等灾害性天气和重污染天气的预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工作。

**六、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**深入开展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，妥善处理因环境保护、征地拆迁、讨薪讨债、医疗纠纷、投资融资、转业安置、校园管理等引发的矛盾，加大信访工作力度，及时就地解决信访问题，有效防范各类群体性事件发生。加强社会面整体防控，严密落实重点部位安全管理措施，集中开展治安整治行动，严厉打击涉枪涉爆、黄赌毒、盗抢骗、非法集资、传销、电信网络诈骗以及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等违法犯罪，加大黑恶势力打击力度，整治农村治安混乱问题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依法严厉打击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活动、暴力恐怖活动、民族分裂活动、宗教极端活动，深入排查重点领域、重点地区涉恐安全隐患，严防暴恐案事件。

**七、倡导勤俭文明过节新风尚。**传承中华民族孝亲敬老的传统美德和阖家团圆的中国年文化，倡导理性、文明、健康的消费观和人情观，引导人们尚俭戒奢、移风易俗，自觉抵制大办酒席、铺张浪费等不良风气。**严肃财经纪律，**坚决杜绝年底突击花钱，严禁违反规定发放津贴、补贴、奖金和实物，严禁用财政性资金举办年会、经营性文艺晚会。**务实节俭组织好正常的党团、工会活动，**保障干部职工按规定享有的正常福利待遇。**加强党内激励关爱帮扶，**组织开展好年终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、老党员、老干部和军队离退休干部、老战士和退役人员中的困难人员、烈军属等活动。关心关爱坚守在工作一线的干部职工，切实安排保障好他们的生活。

**八、持之以恒正风肃纪。**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，加强党的政治建设，严肃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。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新修订的实施细则精神，带头转变作风、纠正“四风”，**特别要力戒表态多调门高、行动少落实差等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；**带头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，坚决杜绝“节日腐败”，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。严禁违规用公款吃喝、旅游和参与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，严禁用公款购买赠送贺年卡、烟花爆竹等年货节礼，严禁违规收送礼品、礼金、消费卡等，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或借机敛财，严禁公车私用或“私车公养”，严禁违规出入私人会所，严禁违规参加老乡会、校友会、战友会。紧盯“四风”新动向，有针对性地治理隐形变异的违规问题。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，对违规违纪行为严查快办，对典型问题点名道姓通报曝光。严明换届纪律要求，严肃查处借元旦、春节之机搞拉票贿选、说情打招呼、跑官要官等行为，营造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。

**九、认真做好值守应急工作。**要落实好岗位责任制，严格执行领导外出报备制度，严格执行24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干部带班制度，确保节日期间各项工作正常有序运转。完善应急机制，遇有突发事件或紧急情况要立即请示报告，并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应对和处置。公安、消防、医院、银行、供水、供暖、供电、供气等直接服务群众的单位，要安排好节日值班，保证服务质量。

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认真部署落实元旦、春节期间有关工作，确保本通知精神落到实处。